

破产重整助力“铝再生”企业涅槃重生

眉山市中院依法裁决批准一起重整计划案

□ 本报记者 杨做多
□ 本报通讯员 古笑言

“整个生产线在这帮小伙子手里充满了活力，炉子‘嗡嗡’地响着，那是烧嘴和燃气窜动的音乐……”公司复产当天，四川益德金属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德公司)负责人舒嵘在手机里记录下这一幕。近日，四川省眉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清算与破产重整庭庭长李东到益德公司进行回访，同企业职工、投资人、管理人、债权人和生产经营管理监督委员会代表一起，共同见证了这家破产重整企业的复产时刻。

重整计划草案三次表决未过

“公司向法院申请重整时，我实地调查发现，厂房和车间屋顶都坏了，风一吹‘哇哇’响。”现如今，李东走在企业车间里发现，无论是厂房设施生产设备，还是员工精神面貌，都发生了很大变化。

这份变化来之不易。

益德公司成立于2006年，其再生铝回收利用项目曾是四川省资源综合利用的龙头项目。项目利用废旧金属进行配方，生产系列国标、德标、欧标、美标再生合金产品，应用于汽车制造、工业用材等行业。

2015年，益德公司因长期亏损停止生产经营。截至2016年底，公司资产3755万余元，负债超过11.2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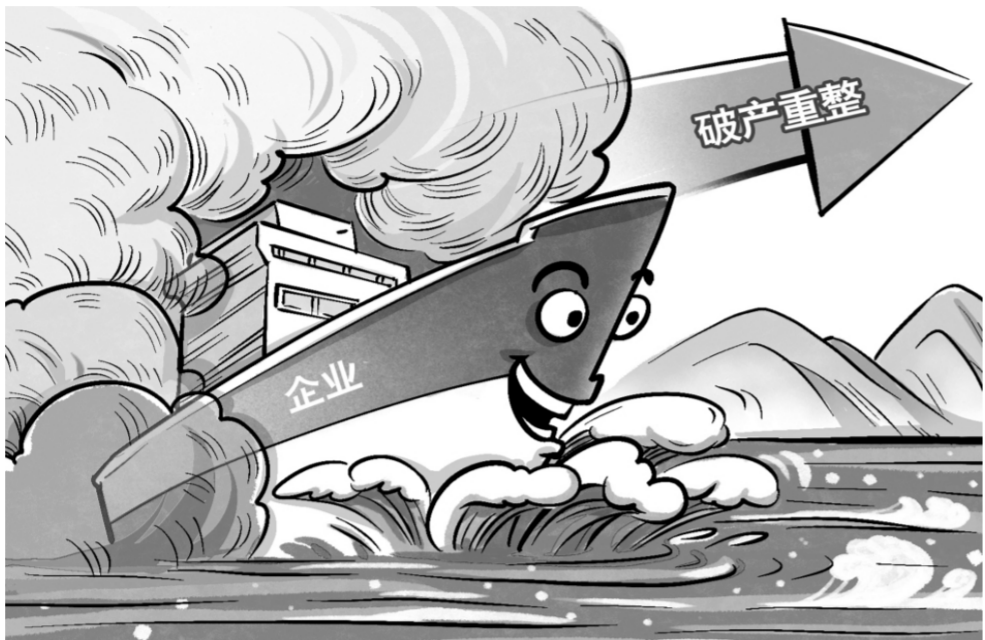
2017年底，益德公司以资不抵债但可以继续生产扭亏为盈清偿债务为由，向眉山市中院申请重整。2018年，眉山市中院受理益德公司破产重整一案。

经法院调查，益德公司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但其具有(进口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国内收货人)许可证，在同行业中具有一定的稀缺性与专属性，公司具有继续生存经营的价值。

2018年8月，眉山市中院裁定对益德公司进行重整。“在各方反复拉锯协商中，案件审理到了，不能让有价值的企业就这样‘死’了，债务企业两次申请延期。”谈起益德公司的重整之路，李东说，好事多磨。

益德公司的重整计划草案第一次拿出来表决，除职工债权组外，抵押债权组、税务社保债权组及普通债权组均未通过。

法院通过府院联动机制，指导破产管理人进一步完善重整计划。修改后的重整计划草案第二次表



决，普通债权组、抵押债权组仍未通过。

管理人向眉山市中院提请重整转清算。

“清算、卖地、拿钱，确实更直接更快，债权人的合理诉求，法院要充分考虑。但就这个案子，就这个企业，我认为有更优的方案。”李东与破产审判团队多次走进益德公司，并在法院召开座谈会，与管理人、投资人和债权组进行反复沟通，为公司重整出谋划策。

重整计划再次调整，引入国有企业作为投资人，通过保留债权分期还款、债转股等多种方式更好地保护债权人的权益。

然而，再修改的重整计划草案第三次表决，仍未通过。

司法助力企业拥抱新的未来

如何推动“僵”住的重整进程向前走?

2020年，中国向世界承诺“双碳”目标，废旧金属回收是“循环经济”的重要一环，在新的背景下，益德公司是否有新的未来?

经过多次调查讨论研究，眉山市中院对于益德

公司破产重整案件有三个方面考量：从资源循环利用产业来看，益德公司的许可证资质在眉山是唯一一家，公司主营项目是典型的“碳中和”项目，有着良好前景；从眉山市铝硅产业布局来看，废铝的回收利用也是不可或缺的一环；从公司本身来看，负责人深耕铝行业多年，虽因废铝来源管理等因素创业失败，但一直在想方设法救活企业，做出了大量努力。

又一次修改后的重整计划草案符合绝大多数债权人的利益，极大提高了各债权人的清偿率，引入投资人后，益德公司涅槃重生的可能性极大。2021年3月，经管理人申请，眉山市中院依法裁定：批准通过益德公司重整计划草案。

“在法律允许范围内，法院借助法律之力，帮企业再向债权人作了一次承诺。”案件完结，李东找到益德公司负责人、重整执行人舒嵘叮嘱，希望公司抓住机遇，尽快恢复生产，争取早日兑现向债权人的承诺。

一个案件就是一个营商环境

转眼已是两年有余。2024年春节前，李东收到益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深圳龙岗法院判决一起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案

两被告人买卖穿山甲鳞片被判刑

本报讯 记者唐荣 李文茜 通讯员邓晶晶 近日，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审理并判决一起被告人非法购买穿山甲鳞片案。

法院经审理查明，被告人刘某听信野生动物有治疗功效，从被告人彭某处以每千克5600元的价格购买3.5千克穿山甲鳞片，彭某手中的穿山甲鳞片是从他人处购买。经鉴定，涉案鳞片的物种属于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估值62347元。另查，刘某曾非法购买珍贵、濒危野生动物制品一批，其中有白犀、黑犀角等制品，分属国家一级、二级保护野生动物，估值22900元。案件审理过程中，两被告人在取保候审期间自费印制保护野生动物宣传册，在城市街头、花鸟市场发放、张贴，倡导保护野生动物，并分别自愿缴纳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6万元、8万元。

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刘某、彭某非法收购穿山甲鳞片等国家一、二级野生动物制品，已构成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鉴于两被告人到案后如实供述、认罪认罚，相关制品已追缴，特别是考虑其主动宣传保护野生动物、自愿缴纳生态赔偿金等情节，均判处有

期徒刑10个月，缓刑1年，并处罚金1万元。宣判后，两被告人未提出上诉，判决已发生法律效力。

办案法官庭后表示，本案中，在无法评估生态环境损害具体金额情况下，积极向被告释法说理，让被告人从内心充分认识到行为危害性，通过被告人主动现身说法，宣传野生动物保护，自愿缴纳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探索符合案件实际情况的生态修复新模式，综合上述情况作为量刑情节依法裁判，增强公众对穿山甲等野生动物保护意识，引导社会破除贩卖、食用野生动物陋习，树立正确生态文明观，取得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 本报记者 王鹤霖
□ 本报通讯员 徐静 何腾飞

近日，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人民检察院办理一起未成年人精神损害赔偿支持起诉案，及时为未成年人撑起“保护伞”。该案也是白云区首例由检察机关支持起诉性侵害未成年人精神损害赔偿并获法院判决支持的案件。

2023年8月至11月期间，不满14周岁且智力低下的小美(化名)，先后被张三(化名)等3人分别以哄

骗、强制等手段带至偏僻、隐蔽地方实施性侵害。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后分别以张三等3人涉嫌强奸罪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后检察机关分别以3名被告人构成强奸罪向法院提起公诉，并就小美提出要求3名被告人进行精神损害赔偿支持起诉。

办案过程中，承办检察官及时对被害人遭受精神创伤的事实展开了调查核实，并引导帮助其进行精神残疾诊断，委托专业社工对其开展心理疏导。同时，发现小美作为智力低下的被性侵害案件儿童，虽然单纯从身体上看不出受到多大伤害，但心理创伤

较明显，需要后续持续长期治疗。单在案发后，小美并未得到3名被告人的主动赔偿，高昂的治疗费用给其家庭带来难以承受之重。

承办检察官认为，虽然3名被告人均以强奸罪被判刑，但结合本案遭受性侵害的小美在自我性别认同、两性关系的认识和自我三观形成等方面都受到负面影响，为体现对未成年人优先、特殊保护的原则，最大程度保护未成年被害人合法权益，作为检察机关要充分用好支持起诉这个职能，创新履职、能动履职，主动做好办案的“后半篇”文章，把检察司法保护

海南法院首次发出《护鸟令》

修复性司法让捕鸟者变身护鸟人

□ 本报记者 邢东伟 翟小功
□ 本报通讯员 罗凤灵

买卖野生鸟类动物行为的情况下，仍帮助林某处理、加工收购来的野生鸟类动物。

2022年10月26日，公安机关在林某、盛某家中查获野生鸟类动物活体63只、死体589只。经鉴定，涉案野生鸟类动物中，640只属于国家保护的有益的或者具有重要经济、科学研究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俗称“三有动物”)，价值26万余元；9只属于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价值11.3万元。

案件宣判当日，海南省中院根据林某等8人的犯罪性质、情节，分别依法判处刑罚、追缴违法所得并承担赔偿责任。在省级以上新闻媒体公开赔礼道歉。其中，林某犯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犯非法收购、出售陆生野生动物罪，数罪并罚，决定对其执行有期徒刑3个月，并处罚金25万元。

宣判后，主审法官现场判后释明和野生动物保护普法宣传，并向林某等8人发出《护鸟令》。据主审法官介绍，发出《护鸟令》是为了提高当事人保护鸟类资

422.50吨蓝碳存入生态碳账户

象山法院推动浙江首例“蓝碳+产权+司法”交易

本报讯 记者王春 通讯员方芳 余亚浙江象山近日设立全国首个跨省共建的蓝碳生态账户，并达成浙江省首例“蓝碳+产权+司法”交易。

在象山县人民法院审理的一起非法捕捞水产品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中，被告人自愿认购象山县黄避豸乡422.5吨蓝碳生态价值产品，存入了象山县蓝碳生态账户。宁波产权交易中心、厦门产权交易中心联合向象山县法院发放了象山县蓝碳生态账户核销凭证。

蓝碳，是指利用海洋生物吸收大气中的二氧

化碳，并将其固定在海洋中的过程、活动和机制，相对于陆地上的绿色碳汇，具有固碳量更大、效率更高、储存时间更长等特点，蓝碳生态系统保护修复机制也更为灵活。象山县拥有盐沼、贝壳类、渔业碳汇等丰富蓝碳资源，发展蓝碳经济的自然条件优势显著，已于2023年2月完成全国首单蓝碳交易拍卖，并于今年2月启用全国首个“双碳”一件事“一办”企业增值化服务。

为打造“海上两山”实践地金名片，助力实现“双碳”目标，象山县法院创新构建“刑事打击+民事赔偿+生态修复”环境资源审判新模式，在环

境司法领域通过个案探索将蓝碳交易用于履行替代性生态修复功能，同时依托产权交易机构在蓝碳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和要素交易上的专业优势，积极促成生态司法与碳汇交易的有机衔接、深度共融。

该院还与宁波产权交易中心、县发改局等单位开展蓝碳创新联盟合作签约，助力打造可持续发展的蓝碳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平台和蓝碳司法生态补偿机制的全国样板。今后，该院还将继续积极延伸司法生态补偿交易的应用场景，推动“软资源”真正转变为“硬资产”。

该院还于2024年海南省“爱鸟周”暨“世界野生动植物日”宣传活动的序幕，黄流镇周边村两委干部、村民等100余人旁听了宣判。

5个团伙“协同作战”

几名涉案考生的作弊设备，都是从一家名为仁文教育的培训机构工作人员手中获取，而教他们使用这些作弊工具的则是这家公司的老板刘某。

办案民警透露，该不法团伙长期操作，很多考生相互推荐介绍，作弊考生群体越来越大，严重违背考试公平原则，破坏考场秩序，泄露国家机密。

然而，办案民警通过调查发现，考试结束后，刘某就将公司注销，玩起了“失踪”。

办案人员调取刘某考试前的活动轨迹，在离考场不远处的一家宾馆里，发现了刘某的踪迹。

细心的办案人员发现，一个名叫叶某的男子也曾在该酒店登记过，而且曾在这家宾馆同刘某频繁碰面。

办案民警进一步调查发现，这是一个由5个不法团伙分工协作的案件：“叶某团伙”14人，“刘某团伙”7人，“母某、宗某”团伙5人，“王某、李某团伙”3人，“陈某团伙”3人。

进一步梳理案件，民警发现该作弊团伙涉及链条环节有：幕后操作老板、指挥作弊人员、招募考生机构、窃密泄题“内鬼”、场内密拍“考生”、场外做题“枪手”、作弊器材厂商。

“此案案件链条长、人员多，针对每场不同类型的考试，犯罪嫌疑人既有临时入伙的，也有长期固定的。”办案民警透露，既断源头，深挖余孽，还涉及追溯往届作弊不法事实，取证量大、难度空前。

在宜昌市公安局统一指挥下，西陵分局会同其他技术部门对犯罪嫌疑人信息流、资金流、活动轨迹、人员关系等涉案线索展开深入调查，分头研判，汇集情报，合成打击，经过半年多深度经营，逐步整合出有效情报。

在新一次全国二级建造师职业资格考前夕，办案民警发现刘某的银行账户出现了多笔2万元至6万元的资金流入，而这些转账大多来自宜昌。

□ 本报记者 刘志月
□ 本报通讯员 谭晓雷

中性笔、橡皮擦、口罩、水杯，这些日常所见的东西，经过改造却变成了考试中的“作弊神器”，出现在了全国建造师资格考试的考场上。

湖北省宜昌市公安局近日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了打掉这一特大跨省组织作弊案不法团伙的侦办详情：抓获犯罪嫌疑人40名，查获各类无线电作弊设备660余台，查冻涉案账户100余个，资金130余万元，涉及全国各地考生近200人。

考场惊现“作弊套装”

2022年11月，全国一级建造师考试如期举行。

宜昌考点中，有几名考生不停地摆弄手中中性笔的前端，神色有些慌张，动作充满掩饰性。这些异常举动引起了现场监考老师的警觉。

监考老师对相关考生文具进行检查发现，有考生所使用中性笔的前端是一块小屏幕，屏幕上显示的正是考试答案。

监考老师一边将情况上报给当地考试院，一边向公安机关报案。

接到报案后，宜昌市公安局西陵区分局迅速立案展开调查。

调查中，民警发现中性笔只是这套“作弊神器”中用来负责接收答案的部分，而与之配合的还有考生所携带的口罩和水杯。

办案民警介绍，口罩和水杯上均有作弊设备，分别负责从不同角度将偷拍到的试卷题目传送到场外的“枪手”手中，负责做题的“枪手”将答案发送至信号发射塔，再由信号发射塔将答案传送到所有作弊考生的接收设备里，这些设备伪装成中性笔、橡皮擦、“米粒”耳机等。

“用来偷拍的水杯甚至还设有自毁功能，如果作弊被发现，考生只需将水杯倒置使水流进装置产生短路从而烧毁电路板。”办案民警说。

漫画/高岳

口罩水杯中性笔竟是「作弊套装」

湖北宜昌警方全链条打掉一组织考试作弊团伙

做深做实。

在征得小美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后，检察官主动与白云区法律援助中心联系，为其申请经验丰富的专职律师，无偿提供民事诉讼法律服务，还就张三等3人赔偿小美精神损失费事宜作出支持起诉决定。为确保精神赔偿案件能够顺利立案并最终获得法院支持，承办检察官多次就法律理解适用、案件证据情况与法院会商沟通，最终达成共识。由于该案事实清楚，权利义务关系明确，经法院裁定，依法判决3名被告人各自赔偿小美精神损害赔偿金2万元。

白云区检察院积极主动支持未成年被害人向性侵害案件被告人起诉精神损害赔偿案件，充分体现了人民检察院将未成年被害人权益保护工作做在前面、落到实处、用法治的方式为未成年人“撑腰”，传递司法温度，彰显法律温情。

四地同步“人赃并获”

办案民警介绍，该不法团伙成员众多，涉及考点分散，加上考试临场情况对不法团伙及作弊考生均存在多种不确定因素，团伙动向随时会产生变化，“想将这个团伙彻底捣毁，必须多地同时进行抓捕收网，确保人赃并获，无一漏网”。

2023年6月，在宜昌市公安局统一指挥部署下，200余名警力分赴湖北省神农架、荆州、随州和云南省丽江4地考点展开统一收网，在考试之前将这个不法团伙打掉。

此次行动中，警方共抓获犯罪嫌疑人40余人，冻结资金130余万元，扣押各类无线电作弊设备660余台，作案电脑20余台。

经查，以犯罪嫌疑人刘某、叶某等人为首的涉案团伙通过组织考生作弊，获取不法收益约600万元，涉案考生近200人。

目前，西陵分局已将刘某、叶某等人组织考试作弊一案相关犯罪嫌疑人移送至西陵区人民检察院，案件还在进一步办理中。